

中華民國 94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行政院衛生署主管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分預算
(非營業部分)

依立法院審定數編製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分預算目錄

中華民國 94 年度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第 1~6 頁
主要表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第 7~15 頁
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16 頁
明細表	
基金來源明細表.....	第 17 頁
基金用途明細表.....	第 18~24 頁
附表	
單位成本分析表.....	第 25 頁
參考表	
預計平衡表.....	第 27 頁
五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28 頁
用人費用彙計表.....	第 29 頁
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30 頁
附錄	
固定項目明細表.....	第 31 頁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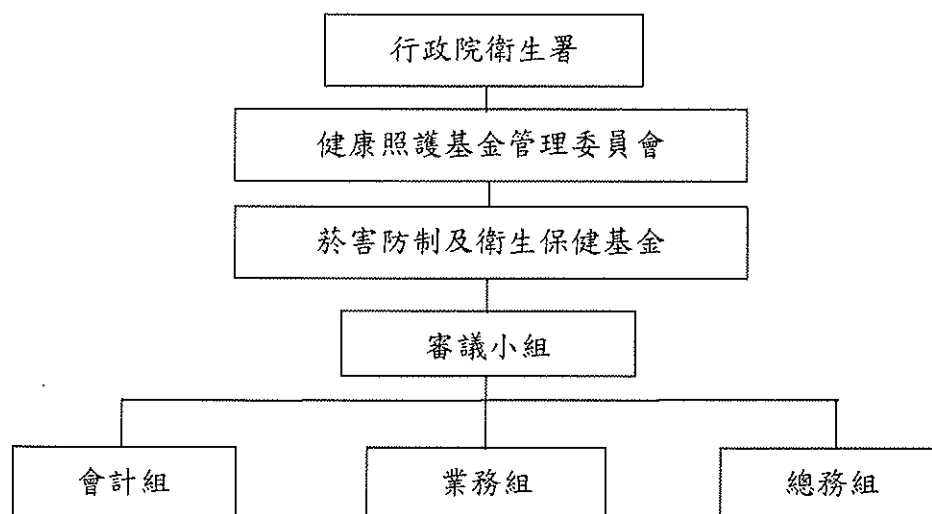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依菸酒稅法第 22 條暨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第 5 條規定，菸品健康福利捐應以 70%供全民健康保險安全準備、10%供中央與地方之菸害防制、10%供中央與地方之衛生保健、10%供中央與地方之社會福利。為落實上開條文之規定，爰設立本基金，全面推動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工作，提昇國民健康。

二、組織概況：

本基金為健康照護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本署為規範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之審議作業，特成立審議小組，本小組置召集人 1 人，由本署副署長兼任，委員 13 至 17 人，由本署就相關業務主管、有關機關、民間團體代表及專家學者派(聘)兼之，委員任期 2 年，期滿得續派(聘)，本小組置執行秘書 1 人，由本署國民健康局局長兼任；秘書 2 至 4 人，由本署現任人員中派任兼之。(附組織系統圖)



會計組：辦理本基金預(概)算，決算及內部審核有關事宜。

業務組：辦理基金運用之企劃、補助案件之初審及業務之協調、聯繫與評估。

總務組：辦理出納、文書處理、財產管理及庶務有關工作。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以特定之菸品健康福利捐收入來源而供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之特殊用途，屬預算法第四條所定之特別收入基金。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93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92)年度決算結果：

1. 基金來源：決算數 21 億 2,677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 18 億 1,800 萬元，增加 3 億 877 萬 6 千元，主要係菸品健康福利捐實際分配收入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2. 基金用途：決算數 11 億 2,176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14 億 3,350 萬元，減少 3 億 1,173 萬 8 千元，主要係因 SARS 疫情蔓延，投入大量時間與人力導致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相關計畫延誤所致。
3. 本期決算賸餘數 10 億 501 萬 4 千元，較預算賸餘數 3 億 8,450 萬元，增加 6 億 2,051 萬 4 千元。

二、上(93)年度預算截至 93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1. 基金來源：實收數 9 億 1,966 萬 8 千元，較分配預算數 8 億 3,805 萬元，增加 8,161 萬 8 千元，主要係菸品健康福利捐實際分配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2. 基金用途：實付數 5 億 3,295 萬 5 千元，較分配預算數 5 億 2,631 萬元，增加 664 萬 5 千元，係因部分菸害防制計畫執行進度超前所致。
3. 本期實際賸餘數 3 億 8,671 萬 3 千元，較分配預算賸餘數 3 億 1,174 萬元，增加 7,497 萬 3 千元。

參、本年度業務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暨預期績效：

一、業務計畫重點：

(一)菸害防制計畫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1. 加強推動地方菸害防制工作：3 億 3,000 萬元。
2. 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3 億 683 萬 9 千元。
3. 建置多元化戒菸服務體系：1 億 3,360 萬元。
4. 辦理菸害防制研究及監測：2,818 萬 5 千元。
5. 推動菸害防制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3,225 萬元。
6. 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2 億 2,351 萬 1 千元。

(二)衛生保健計畫

1. 加強推動地方衛生保健工作：3 億 3,000 萬元。
2. 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2 億 1,456 萬 6 千元。
3. 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計畫：7,031 萬 6 千元。
4. 事故傷害防制及口腔、聽力等保健計畫：1 億 812 萬 9 千元。
5. 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1 億 3,550 萬 3 千元。
6. 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6,057 萬 5 千元。
7. 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7,115 萬 2 千元。
8. 加強衛生保健之傳播宣導：1 億 600 萬元。

二、與預算配合情形及預期效益：

(一)菸害防制計畫預算數：10 億 5,438 萬 5 千元。

1. 加強推動地方菸害防制工作：3 億 3,000 萬元。
落實執行菸害防制法的施行，並辦理地方菸害防制法教育、傳播宣導，提升民眾菸害防制之認知及守法行為。
2. 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3 億 683 萬 9 千元。
透過傳播來爭取大眾支持反菸立法與政策，並輔導民間團體成立拒菸聯盟，爭取特定團體對菸害防制工作的支持。辦理全方位大眾傳播宣導及菸害預防教育並針對學校、社區、餐廳、職場、軍隊等特定場所建構無菸環境，以降低吸菸率，減少二手菸危害。
3. 建置多元化戒菸服務體系：1 億 3,360 萬元。
持續提供全國免付費戒菸諮詢專線，全國性戒菸治療網路（辦理門診戒菸、辦理孕婦、中醫戒菸服務試辦計畫等），以便利全國民眾獲得便捷有效之協助戒菸服務。藉由提供戒菸服務，以達到提高吸菸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者之戒菸比率，並進而減少健康危害及二手菸的危害。

4. 辦理菸害防制研究及監測：2,818 萬 5 千元。

建立菸害防制資料庫及常規性調查監測系統，包括菸害相關疾病之預防與研究、工作模式、成效評價監測、菸品危害成份監測、吸菸行為資料庫、特定群體戒菸介入成效評估及各國法規制度比較、國際間相關發展動向等。

5. 推動菸害防制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3,225 萬元。

提昇菸害防制人員相關行政法規之觀念及有關菸害防制之衛生傳播宣導技巧等知能，以利執行菸害防制工作之執行。並積極推動菸害防制國際交流合作計畫，配合世界衛生組織之反菸行動策略，參與國際組織及反菸活動，協助成立及支持「亞太地區拒菸協會(APACT)」促成國際反菸工作聯盟，並鼓勵民間團體參與國際民間反菸組織，規劃執行相關學術研究及實務工作研討會等。

6. 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2 億 2,351 萬 1 千元。

辦理防癌教育與宣導，及辦理校園、職場、社區及軍隊有關口腔癌危險因子介入教育及戒除計畫，提升民眾防癌認知；獎助成立癌症防治中心辦理菸害相關癌症之診療品質提升計畫，並委託研究建立評估成效指標及輔導計畫；成立策略小組，整合癌症防治工作，架構區域癌症防治網，以提升整體癌症照護品質。

(二) 衛生保健計畫預算數：10 億 9,624 萬 1 千元。

1. 加強推動地方衛生保健工作：3 億 3,000 萬元。

強化地方衛生保健服務機能，平衡區域衛生資源差異，普遍增進各地區民眾健康福祉。

2. 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2 億 1,456 萬 6 千元。

(1) 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1 億 9,456 萬 6 千元。

推動癌症篩檢服務，辦理癌症防治整合型研究及建立癌症防治資料庫及監測評估系統，辦理癌症防治醫事人員培訓及國際交流合作，以及推動安寧療護及癌症病友支持與服務業務，建構全方位之癌症防治計畫。

(2) 癌症防治飲食計畫：2,000 萬元。

推動健康飲食型態，降低飲食健康危害因子，增加國人較易缺乏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或對疾病預防有益的微量營養素攝取之改善介入。

3. 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計畫：7,031 萬 6 千元。
結合政府及地方資源建立慢性病之健康促進及醫療照護系統，提升慢性病防治成效，以維護國人健康。
4. 事故傷害防制及口腔、聽力等保健計畫：1 億 812 萬 9 千元。
加強事故傷害防制及安全促進，提供優質之健康環境，提升健康之生活型態。
5. 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1 億 3,550 萬 3 千元。
提升婦女健康照護及生育保健品質、普及照顧弱勢婦女及嬰幼兒、運用現代科技強化優生保健監控機制、促進婦女及嬰幼兒健康。
6. 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6,057 萬 5 千元。
推動強化職場健康促進計畫及人員學習計畫、建置職業衛生服務網絡、創造優質的健康職場；宣導推廣健走健身活動及健康體能，鼓勵國人從事各項健康體能活動；建立及推廣健康風險評估準則。
7. 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7,115 萬 2 千元。
 - (1) 衛生保健工作監測、考核及評價 1,734 萬元。
辦理全國各地衛生保健之監測、考核、評價工作，督導及改善全國各地衛生保健工作品質。
 - (2) 辦理健康促進相關網站整合及專案執行效率評估計畫 1,113 萬元。
建置網站單一入口平台，透過正確與簡單易學之網路學習窗口，加強建立國人正確之健康常識；辦理衛生醫療認證應用導入計畫、推動各健康促進業務之專案計畫控管，以落實各項計畫之推動。
 - (3) 辦理衛生保健實證資料收集與分析 2,332 萬 2 千元。
強化派駐衛生局所人員協助縣市推動衛生保健業務與實證資料搜集作業；辦理衛生保健電話調查，及衛生保健調查研究成果分析應用，提昇政策推廣效益。
 - (4) 推動衛生教育：1,436 萬元。
透過創新及多元模式，提高民眾接受度及施行健康行為意願，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5) 提昇衛生保健國際形象、促進國際衛生交流與合作 500 萬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8. 加強衛生保健之傳播宣導：1 億 600 萬元。

(1) 透過教育宣導增進民眾對「重塑生育家庭價值」、「兩性共享婚育責任」以及「珍愛生命尊重傳承」的觀念，並建構優質的生育保健支持環境，進而提升國人生育之意願，以緩解我國之人口結構改變之壓力 3,200 萬元。

(2) 提升民眾對於九十四年度六大宣導主題「用藥教育（含中藥用藥安全與反毒）」、「健康體位」、「愛滋病防治」、「青少年健康促進（性教育及事故傷害）」、「癌症預防」、「全民健保」之認知 7,400 萬元。

肆、預算分析：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20 億 2,21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7 億 1,610 萬元，增加 3 億 605 萬元，約 17.83%。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21 億 5,762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 億 5,000 萬元，增加 6 億 762 萬 6 千元，約 39.20%。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1 億 3,547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數 1 億 6,610 萬元，減少賸餘 3 億 157 萬 6 千元，約 181.56%，將移用累積賸餘 1 億 3,547 萬 6 千元支應。

主要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比較增減(－)
2,126,776	基金來源	2,022,150	1,716,100	306,050
2,084,510	徵收收入	1,986,200	1,700,000	286,200
2,084,510	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	1,986,200	1,700,000	286,200
12,346	財產收入	35,950	16,100	19,850
12,346	利息收入	35,950	16,100	19,850
29,920	其他收入	-	-	-
29,920	雜項收入			
1,121,762	基金用途	2,157,626	1,550,000	607,626
451,267	菸害防制計畫	1,054,385	764,512	289,873
666,175	衛生保健計畫	1,096,241	777,595	318,646
4,320	一般行政管理	7,000	7,893	-893
1,005,014	本期賸餘(短絀一)	-135,476	166,100	-301,576
1,107,468	期初累積賸餘(短絀一)	2,278,582	1,491,968	786,614
2,112,482	期末累積賸餘(短絀一)	2,143,106	1,658,068	485,038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基金來源預計2,022,150千元，說明如下：

一、本年度徵收收入1,986,200千元

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1,986,200千元**：依菸酒稅法第22條規定，稽徵之菸品健康福利捐應用於全民健康保險安全準備、中央與地方之菸害防制、衛生保健及社會福利；另依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前項菸品健康福利捐20%供作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之用，本年度預計可徵收9,931,000千元，其中20%計1,986,200千元，作為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工作。

二、本年度財產收入35,950千元

利息收入**35,950千元**：本年度菸品健康福利捐定期存款1,800,000千元，年利率1.65%，以存入一年計29,700千元；活期儲蓄存款833,300千元，年利率0.75%，以存入一年計6,250千元，合計本年度計編列35,950千元。

基金用途預計2,157,626千元，說明如下：

一、菸害防制計畫內容 1,054,385 千元

(一) 加強推動地方菸害防制工作 330,000 千元

1. 地方政府執行菸害防制輔導、稽查與取締工作，包括例行性稽查及舉發案件之處理、委辦告發作業。
2. 地方政府執行菸害防制相關行政作業，包括業務規劃與協調、違法案之約談搜證、處分、訴訟、答辯等事務。
3. 地方政府聘用菸害防制專任人力。
4. 辦理菸害防制相關宣導教育活動。
5. 辦理菸害防制義工或志工訓練。
6. 協助推動無菸環境及辦理社區戒菸班等。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二) 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 306,839 千元

1. 反菸企劃及活動 16,000 千元。
2. 菸害防制媒體宣導計畫 60,000 千元。
3. 研發菸害防制教育傳播計畫 20,000 千元。
4.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拒菸、菸害宣導相關活動 5,000 千元。
5. 各縣市無菸校園輔導計畫 40,000 千元。
6. 大專院校菸害防制計畫 10,000 千元。
7. 菸害科學實驗課程 5,000 千元。
8. 「販售商拒售菸品予未滿十八歲青少年」企劃 5,000 千元。
9. 無菸休閒場所計畫 15,000 千元。
10. 無菸餐廳計畫 25,000 千元。
11. 職場菸害防制中心 30,000 千元。
12. 辦理軍隊菸害防制工作計畫 35,000 千元。
13. 青少年吸菸與社區、學校、家庭及其健康行為關聯性計畫 1,200 千元。
14. 菸害防制法稽查處分通報及個案管理資訊系統 4,500 千元。
15. 菸害防制政策及資料庫中心計畫 6,500 千元。
16. 菸害違規案件檢舉暨處理中心 9,000 千元。
17. 菸害防制法令戒治等相關工作 3,000 千元。
18. 補助中央政府機關辦理菸害防制工作 5,000 千元。
19. 推動全方位菸害防制等相關工作 11,639 千元。

(三) 建置多元化戒菸服務體系 133,600 千元

1. 戒菸諮詢專線服務中心 30,000 千元。
2. 補助辦理全國性門診戒菸試辦計畫 85,000 千元。
3. 門診戒菸治療管理中心 15,600 千元。
4. 建立與獎勵相關戒菸諮詢服務等菸害防制工作 3,000 千元。

(四) 辦理菸害防制研究及監測 28,185 千元

1. 成立菸品檢測暨研究發展中心 5,000 千元。
2. 菸害傳播相關研究 4,000 千元。
3. 吸菸行為調查 2,000 千元。
4. 孕婦吸菸盛行率與無菸媽媽計畫措施之成效評價 585 千元。
5. 產前家訪或電話諮詢對孕期戒菸與母嬰健康成效評估 800 千元。
6. 台灣地區護理人員參與全面菸害防制推動之整體發展計畫 4,000 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7. 菸害防制法執法成效評價 3,200 千元。
8. 菸害防制法制、經貿、菸稅及戒菸等相關議題研究調查、發展及監測等 8,600 千元。

(五) 推動菸害防制人才培育及國際交流 32,250 千元

1. 提升衛生工作人員菸害防制素養相關培訓 7,500 千元。
2. 辦理民間公益團體人員之菸害防制訓練 1,154 千元。
3. 培育全國菸害預防講師及戒菸教育訓練 5,000 千元。
4. 辦理醫師及其他醫事人員戒菸訓練計畫 4,200 千元。
5. AFACT (亞太拒菸協會) 交流計畫 245 千元。
6. 全球性菸害防制相關會議 407 千元。
7. 友好國家援外計畫 5,360 千元。
8. 青少年菸害防制工作國際交流計畫 257 千元。
9. 區域性菸害防制會議：美洲菸害防制相關會議、西太平洋區菸害防制相關會議、東南亞菸害防制相關會議、歐洲菸害防制相關會議 921 千元。
10. 國外菸害防制研究發展機構參訪 357 千元。
11. FCTC (菸草控制框架公約) 或菸害法規相關會議 407 千元。
12. 戒菸制度交流計畫 407 千元。
13. 菸品檢測試驗相關會議 257 千元。
14. 菸害媒體傳播相關會議 257 千元。
15. 菸品經濟貿易或稅賦相關議題交流研究 257 千元。
16. 東南亞地區菸害防制聯盟工作坊 207 千元。
17. 全球吸菸行為調查相關會議 257 千元。
18. 青少年菸害防制研習工作計畫 4,800 千元。

(六) 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 223,511 千元

1. 辦理防癌教育與宣導：包括減少致癌因子暴露、認識癌症早期症狀正確就醫、定期篩檢及接受安寧療護等 51,170 千元。
2. 辦理校園、職場、社區及軍隊有關口腔癌危險因子介入教育及戒除計畫 47,000 千元。
3. 獎助成立癌症防治中心辦理菸害相關癌症之診療品質提昇計畫，並委託研究建立評估成效指標及輔導計畫 115,341 千元。
4. 成立策略小組，整合癌症防治工作，架構區域癌症防治網 10,000 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二、衛生保健計畫內容 1,096,241 千元

(一) 加強推動地方衛生保健工作 330,000 千元

1. 補助地方衛生主管機關，加強辦理整合縣市國民衛生保健相關資源工作。
2. 擴大辦理中老年病防治、癌症防治、社區健康、衛生教育、婦幼衛生、優生保健、兒童及青少年保健等衛生保健作業。
3. 針對地方特殊健康需求推動健康計畫。

(二) 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 214,566 千元

1. 推動癌症篩檢服務：辦理主要癌症高危險群篩檢計畫，建立篩檢主動提示系統，補助篩檢巡迴車及辦理癌症篩檢品質提升計畫60,000千元。
2. 推動安寧療護業務：補助安寧居家療護醫師第一次訪視費、補助醫療機構辦理安寧療護推廣計畫、委託辦理安寧療護共同照護模式及電話諮詢服務計畫、試辦安寧居家療護輔具租借補助計畫33,000千元。
3. 建立癌症病友支持與服務模式計畫14,000千元。
4. 建立癌症防治資料庫及監測評估系統：辦理癌症防治監測、癌症篩檢資料庫及癌症登記等工作計畫50,422千元。
5. 辦理癌症病理品質提昇計畫4,000千元。
6. 辦理乳癌篩檢及癌症防治整合型研究計畫18,000千元。
7. 辦理癌症防治醫事人員培訓及國際交流合作15,144千元。
8. 癌症防治飲食計劃：20,000千元
 - (1) 發展適合國人之健康飲食型態，推動均衡、適量、合宜烹調原則的正確飲食；降低飲食危害因子。
 - (2) 降低脂肪攝取，增加蔬菜、水果、有益微量營養素等攝取之營養改善介入措施。
 - (3) 辦理體重控制介入計畫，降低與肥胖相關疾病罹患率。
 - (4) 透過有系統的媒體宣導及資訊網路，營造健康飲食型態及支援環境。

(三) 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計畫 70,316 千元

1. 研發糖尿病、代謝性症候群等教材及衛教宣導7,765千元。
2. 糖尿病高危險群篩檢及代謝性症候群等之健康促進3,650千元。
3. 糖尿病共同照護輔導及觀摩會暨提升醫療院所照護品質計畫7,300千元。
4. 成立糖尿病教育推廣機構及辦理評級計畫16,175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5. 中風患者自我照護教材之研發、試用、評價研究與教材印製及衛教宣導 5,645千元。
6. 建立社區腦血管及心血管疾病防治模式及效果評價計畫2,570千元。
7. 支氣管炎、肺氣腫、及氣喘病患健康諮詢服務推廣計畫、教材宣導、人員訓練、推廣用 - 尖峰呼氣流速計9,425千元。
8. 社區氣喘病患健康照護及管理實驗計畫1,020千元。
9. 社區腎臟保健推廣、推廣機構設置及品質監控、健康管理暨衛教宣導與教材研發印製等計畫8,845千元。
10. 基層腎臟病個案管理試辦計畫及疾病防治觀摩會1,879千元。
11. 尿失禁防治先驅計畫740千元。
12. 慢性病防治專業人才培訓與繼續教育1,540千元。
13. 辦理國外相關業務學術交流690千元。
14. 辦理慢性病防治相關工作議題之研究、推動改進計畫3,072千元。

(四) 事故傷害防制及口腔、聽力等保健計畫 108,129 千元

1. 事故傷害防制計畫，辦理事故傷害防制與安全促進計畫，減少危險因子之傷害 10,370 千元。
2. 兒童學前聽力篩檢計畫，辦理新生兒、嬰幼兒聽力篩檢，聽障兒童轉介矯治等，加強推動聽力保健服務，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並提昇異常個案轉介矯治工作 3,000 千元。
3. 口腔保健工作計畫：全面推廣國小學童含氟水漱口防齲計畫及口腔保健 40,838 千元。
4. 視力保健計畫，社區視力健康照護系統及中老年視力健康照護 9,277 千元。
5. 青少年性教育，獎助公私立醫療院所設置青少年保健門診青少年性教育宣導、相關人員培訓、教材印製及網站維護等 12,527 千元。
6. 青少年健康知能促進計畫，辦理青少年健康知能促進 (Life Skill Training) 工作，包括-性教育、愛滋病及其他性病防治、藥物藥品濫用、無菸校園、體適能、健康飲食及事故傷害等議題，以維護青少年健康 24,617 千元。
7. 健康生活社區化計畫，擬邀請 WHO 安全社區推廣中心委員輔導及國內四個安全社區認證訪查，並辦理世界衛生組織安全社區認證及國際研討會暨推動國小、托兒所及幼稚園遊戲設施設備安全管理計畫 7,500 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五) 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 135,503 千元

1. 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作業計畫2,850千元。
2. 外國人士來台考察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所需費用3,450千元。
3. 人工生殖管理計畫-代理孕母管理機制、人工生殖醫療機構品質監測管理計畫1,000千元。
4. 母乳哺育推廣計畫9,700千元。
5. 外籍與大陸配偶生育健康管理品質提升計畫7,527千元。
6. 兒童預防保健服務及兒童發展篩檢品質提升及確保計畫5,324千元。
7. 外籍及大陸配偶之優生保健及孕期保健教材改進計畫920千元。
8. 印製孕婦健康手冊1,800千元。
9. 特殊群體實施避孕優生保健措施費用減免補助3,300千元。
10. 衛生局所業務聯繫、檢討會議及繼續教育350千元。
11. 罕見疾病診斷技術之研究發展計畫及罕見疾病防治宣導計畫4,911千元。
12. 辦理優生保健措施費用補助或減免工作：新生兒篩檢、G6PD確診、海洋性貧血檢查、染色體分析、產前遺傳診斷等補助或減免67,101千元。
13. 優生健康檢查暨新生兒篩檢資料庫建置計畫1,900千元。
14. 以串聯質譜儀新生兒篩檢之檢驗品質保證計畫1,000千元。
15. 提升遺傳諮詢中心服務品質及建置服務體系計畫5,700千元。
16. 推展優生保健之民眾教育、婚育保健訓練或宣導等整合媒體傳銷計畫1,470千元。
17. 補助全民健康保險未給付之罕見疾病個案醫療費、特殊奶粉、罕見疾病藥物物流中心及至國外代行檢驗17,000千元。
18. 參加優生保健政策相關國際會議200千元。

(六) 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 60,575 千元

1. 辦理健康體能業務推廣計畫，衛生教育活動宣導品印製及國內相關資料庫之建立10,821千元。
2. 辦理健康體能推廣活動與訓練課程、辦理相關健康體能促進研習會、獎勵民間健康體能競賽與交流活動4,405千元。
3. 推動職業衛生保健服務計畫，補助職場辦理健康促進活動，並委託專業團體進行輔導工作30,476千元。
4. 辦理職場健康促進觀念宣導及活動9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5. 辦理培訓職場健康促進人才與相關教育訓練，及參加歐美地區職場健康促進相關會議3,473千元。
6. 辦理健康風險評估、管理與溝通方法之資料彙整及相關訓練；考察歐美地區健康風險評估現況；辦理社區健康風險評估、健康營造之國內外研討會2,900千元。
7. 輔導各級衛生單位辦理環境污染健康危害之健康照護計畫；補助辦理環境危害與健康維護2,600千元。
8. 環境污染健康危害之特定物質引起健康風險監測工作及相關研究與健康評估計畫5,000千元。

(七) 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 71,152 千元

1. 衛生保健工作監測、考核及評價17,340千元
辦理全國保健會議、進行各項衛生保健工作之評價及輔導工作，協助辦理全國各縣市衛生保健發展及研究。
2. 辦理健康促進相關網站整合及專案執行效率評估計畫11,130千元
 - (1) 健康促進衛教網站整合單一入口及衛生醫療認證(HCA)應用導入計畫：透過單一入口網站整合，加強各健康宣導網站管理及後續發展規劃；辦理衛生醫療認證應用導入計畫，以落實資源整合及運用。
 - (2) 提昇各項專案執行效率計畫：推動各健康促進業務之專案計畫控管，並建立效益評估機制；配合資源整合及計畫執行效率，落實各項健康促進業務如期完成。
3. 辦理衛生保健實證資料收集與分析23,322千元
 - (1) 派駐各衛生局所人員協助縣市推動衛生保健業務、辦理衛生保健實證資料搜集、追蹤作業。
 - (2) 設立與運作面訪調查與衛生健康電話調查中心，以建構國民健康調查工作網絡，搜集、追蹤、分析衛生保健相關資料。
 - (3) 衛生保健調查研究成果分析應用。
4. 推動衛生教育服務及相關教材研發及建置14,360千元。
5. 推動國際及衛生保健研究計畫、積極參與國際衛生保健相關研討會5,000千元。

(八) 加強衛生保健之傳播宣導 106,000 千元

1. 鼓勵生育衛生教育宣導：透過教育宣導增進民眾對「重塑生育家庭價值」、「兩性共享婚育責任」以及「珍愛生命尊重傳承」的觀念，並建構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94 年度

優質的生育保健支持環境，進而提升國人生育之意願，以緩解我國之人口結構改變之壓力32,000千元。

2. 整合衛教宣導議題，透過學校、社區、媒體、醫療院所等通路加強宣導，並建立跨部會及地方機關之合作機制，定期評估檢討宣導策略，以建構整合之衛生教育宣導行銷模式，運用有限資源，發揮衛教宣導效果，落實民眾衛生教育74,000千元。

三、一般行政管理7,000千元

統籌規劃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業務之發展，加強落實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工作。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134,561	
本期賸餘(短絀-)	-135,476	
調整非現金項目	915	1. 流動資產增加4,444千元，包括應收利息增加140千元，預付款項增加4,304千元。 2. 流動負債應付款項增加5,359千元。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4,561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150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	
減少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	
減少其他資產	-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150	增加存入保證金。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	
增加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	
增加其他資產	-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34,4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257,2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122,790	

明 細 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9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收入				2,022,150	
徵收收入				1,986,200	
健康福利捐分配收入	千元			1,986,200	依菸酒稅法及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及運作辦法徵收之菸品健康福利捐分配於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之收入。
財產收入				35,950	
利息收入	千元			35,950	(1)預估本基金平均活期儲蓄存款833,300千元，年利率0.75%，利息收入6,250千元。 (2)平均定期存款1,800,000千元，年利率1.65%，利息收入29,700千元。
合 計				2,022,150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51,267	菸害防制計畫	1,054,385	764,512	
-	用人費用	391	375	
-	超時工作報酬	391	375	係為兼任人員之超時工作加班誤餐費編列391千元： 1、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160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231千元。
176,444	服務費用	372,100	283,667	
-	郵電費	602	240	郵寄業務相關資料編列602千元： 1、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142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460千元。
5,657	旅運費	5,692	7,155	參加菸害防制計畫各項會議及相關連繫工作所需國內旅費編列1,170千元： 1、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985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185千元。 為推動菸害防制相關計畫參與國際會議訓練及交流等國外旅費編列4,392千元： 1、推動菸害防制人才培訓及國際交流編列4,236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156千元。 貨物運費編列130千元： 1、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80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50千元。
99,80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9,642	62,580	印製菸害防制及相關癌症資料編列7,572千元： 1、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972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6,600千元。 辦理防癌教育與宣導(公)告費編列3,000千元：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3,000千元。 菸害及相關疾病衛教宣導編列79,070千元： 1、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60,000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19,070千元。
-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220	153	業務用之辦公設備維修費編列220千元： 1、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170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50千元。
-	保險費	28	35	衛教宣導活動之平安保險費：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28千元。
1,090	一般服務費	7,869	7,110	為菸害防制工作所需代理(辦)費：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10千元。 辦理菸害防制行政業務所需外包費編列7,859千元： 1、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5,600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2,259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69,894	專業服務費	268,047	206,394	委託專業機構辦理菸害相關防制工作編列198,686千元： 1、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151,886千元。 2、建置多元化戒菸服務體系編列42,000千元。 3、推動菸害防制人力培訓及國際交流編列4,800千元。 菸害相關法律事務諮詢等費用：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50千元。 菸害防制業務計畫案件審查及召開會議之相關費用編列1,926千元： 1、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926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1,000千元。 委託專業機構辦理菸害防制相關之各項調查及研究工作等編列43,185千元： 1、辦理菸害研究及監測編列21,185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22,000千元。 委託專業機構辦理菸害防制工作相關訓練編列19,700千元： 1、推動菸害防制人力培訓及國際交流編列16,700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3,000千元。 推動菸害防制工作所需之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4,500千元。
-	材料及用品費	760	430	
-	用品消耗	760	430	業務用之辦公用品編列760千元： 1、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410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350千元。
2,839	租金、償債與利息	4,570	8,230	
2,839	房租	3,600	7,500	業務用之場地租借費：建置多元化戒菸服務體系編列3,600千元。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20	120	衛教宣導活動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120千元。
-	什項設備租金	850	610	業務用之什項設備租金編列850千元： 1、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750千元。 2、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100千元。
271,98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76,564	471,810	
-	會費	-	10	
269,905	捐助、補助與獎助	673,514	467,500	捐助私校及團體進行菸害防制工作編列135,714千元： 1、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35,000千元。 2、辦理菸害研究及監測編列1,000千元。 3、推動菸害防制人力培訓及國際交流編列6,514千元。 4、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93,200千元。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推動菸害防制工作編列537,800千元： 1、加強推動地方菸害防制工作編列330,000千元。 2、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45,000千元。 3、建置多元化戒菸服務體系編列85,000千元。 4、辦理菸害研究及監測編列6,000千元。 5、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編列71,8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430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濟	3,000	4,000	獎勵配合機關推動菸害防制業務績優單位之費用；建置多元化戒菸服務體系編列3,000千元。
649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0	300	菸害防制業務相關之交流觀摩或訪問等費用；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編列50千元。
666,175	衛生保健計畫	1,096,241	777,595	
315	用人費用	1,234	1,204	
315	超時工作報酬	1,234	1,204	係為兼任人員之超時工作加班誤餐費編列1,234千元： 1、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153千元。 2、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編列230千元。 3、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350千元。 4、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141千元。 5、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200千元。 6、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160千元。
111,815	服務費用	266,625	183,403	
282	郵電費	1,781	300	郵寄、聯繫業務相關資料及訊息編列1,781千元： 1、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550千元。 2、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編列300千元。 3、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57千元。 4、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74千元。 5、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800千元。
8,268	旅運費	12,961	12,541	參加衛生保健計畫各項會議及相關連繫工作國內旅費編列3,208千元： 1、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123千元。 2、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編列554千元。 3、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534千元。 4、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561千元。 5、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481千元。 6、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955千元。 為推動衛生保健相關計畫參與國際會議訓練及交流等國外旅費編列8,401千元： 1、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351千元。 2、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編列690千元。 3、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1,000千元。 4、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200千元。 5、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400千元。 6、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5,760千元。 貨物運費編列1,352千元： 1、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250千元。 2、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編列360千元。 3、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232千元。 4、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410千元。 5、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1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55,77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492	52,649	<p>印製衛生保健及相關癌症資料編列12,642千元： 1、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編列3,790千元。 2、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936千元。 3、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5,394千元。 4、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943千元。 5、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79千元。 6、加強衛生保健之傳播宣導編列1,500千元。 以多元媒體推廣衛生保健及相關疾病衛教宣導編列5,600千元： 1、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編列2,000千元。 2、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600千元。 3、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3,000千元。 衛生保健及相關疾病衛教宣導編列32,250千元： 1、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編列6,000千元。 2、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18,700千元。 3、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2,350千元。 4、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200千元。 5、加強衛生保健之傳播宣導編列5,000千元。</p>
-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366	50	<p>業務用之辦公設備維修費編列366千元： 1、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編列100千元。 2、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66千元。 3、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200千元。</p>
-	保險費	48	-	<p>衛教宣導活動之平安保險費編列48千元： 1、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18千元。 2、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30千元。</p>
3,974	一般服務費	8,353	3,776	<p>為衛生保健工作所需代理(辦)費編列1,900千元： 1、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1,800千元。 2、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100千元。 辦理衛生保健行政業務所需外包費編列6,453千元： 1、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3,828千元。 2、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編列600千元。 3、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250千元。 4、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820千元。 5、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955千元。</p>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3,520	專業服務費	192,624	114,087	<p>委託專業機構辦理衛生保健相關工作編列40,481千元： 1、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計畫編列21,650千元。 2、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10,931千元。 3、加強衛生保健之傳播宣導編列7,900千元。 衛生保健相關法律事務諮詢等編列170千元： 1、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70千元。 2、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100千元。 衛生保健業務計畫案件審查及召開會議之相關費用編列4,672千元： 1、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200千元。 2、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計畫編列513千元。 3、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計畫編列1,750千元。 4、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730千元。 5、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750千元。 6、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729千元。</p> <p>委託專業機構辦理衛生保健相關之各項調查及研究工作等編列108,717千元： 1、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68,000千元。 2、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計畫編列900千元。 3、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計畫編列750千元。 4、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9,827千元。 5、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14,055千元。 6、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15,185千元。</p> <p>委託專業機構辦理衛生保健工作相關訓練編列25,843千元： 1、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6,793千元。 2、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650千元。 3、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2,500千元。 4、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15,900千元。</p> <p>推動衛生保健工作所需之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編列12,741千元： 1、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計畫編列2,621千元。 2、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10,120千元。</p>
2,044	材料及用品費	8,350	2,694	
-	使用材料費	1,235	485	<p>辦公及其他業務需要耗用之設備零件等編列1,235千元： 1、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編列100千元。 2、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205千元。 3、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800千元。 4、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100千元。 5、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30千元。</p>
2,044	用品消耗	7,115	2,209	<p>業務用之辦公用品編列7,115千元： 1、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600千元。 2、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編列2,500千元。 3、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436千元。 4、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20千元。 5、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850千元。 6、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2,709千元。</p>
648	租金、償債與利息	2,110	60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9	房租	300	60	衛教宣導活動之場地租金編列300千元： 1、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280千元。 2、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20千元。
639	機器租金	800	-	業務用之機械及設備租金：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800千元。
-	什項設備租金	1,010	-	業務用之什項設備租金編列1,010千元： 1、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編列100千元。 2、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60千元。 3、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200千元。 4、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650千元。
551,35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17,922	590,234	
224	會費	590	194	1、參加學術及職業團體會費編列330千元。 2、參加護理師護士公會會費編列260千元。
551,05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13,132	588,760	捐助私校及團體進行衛生保健工作編列258,482千元： 1、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推動癌症篩檢及推動安寧醫護等，編列51,818千元。 2、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预防，辦理糖尿病、中風、腦血管及心血管、氣喘等慢性病相關防治工作，編列22,679千元。 3、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77,504千元。 4、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辦理母乳哺育推廣、新生兒篩檢及優生保健措施費用補助等，編列56,526千元。 5、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辦理健康體能推廣輔導及職場衛生保健等，編列26,626千元。 6、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編列5,729千元。 7、加強衛生保健之傳播宣導編列17,600千元。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推動衛生保健工作編列554,650千元： 1、加強推動地方衛生保健工作編列330,000千元。 2、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推動癌症篩檢及推動安寧醫護及癌症防治飲食計畫等，編列81,800千元。 3、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预防，辦理糖尿病、中風、腦血管及心血管、氣喘等慢性病相關防治工作，編列7,350千元。 4、事故傷害及口腔、聽力等保健編列2,000千元。 5、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辦理母乳哺育推廣、新生兒篩檢及優生保健措施費用補助等，編列53,950千元。 6、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辦理健康體能推廣輔導及職場衛生保健等，編列5,550千元。 7、加強衛生保健之傳播宣導，推廣衛生教育服務及研發多元化衛生教育方法及教材等，編列74,000千元。
-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濟	700	780	獎勵配合機關推動衛生保健業務績優單位之費用：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200千元。 辦理環境污染健康危害之健康照護所需補貼環保費用：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5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9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79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3,500	500	衛生保健業務相關之交流觀摩或訪問等費用編列3,500千元： 1、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編列3,000千元。 2、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編列500千元。
4,320	一般行政管理	7,000	7,893	
23	用人費用	154	200	
23	超時工作報酬	154	200	兼任人員加班費及逾時誤餐費編列154千元。
4,047	服務費用	6,531	6,443	
135	旅運費	358	430	國內旅費編列308千元；辦理本基金審議小組召開會議、參加健康照護基金會及一般行政作業所需旅費。 貨物運費編列50千元；行政資料及文件之寄送。
1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15	315	補捐助案件審查資料、會議資料及預、決算書印刷及裝訂費等編列315千元。
52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320	50	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編列320千元。
3,719	一般服務費	5,338	4,945	內部事務性工作委外辦理費用、相關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等編列5,338千元。
122	專業服務費	200	703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編列200千元。
250	材料及用品費	255	1,075	
178	使用材料費	120	475	辦公及業務需要耗用油脂及設備零件等編列120千元。
72	用品消耗	135	600	辦公用品；電腦報表用紙、文具紙張、書籍及其他用品消耗等編列135千元。
-	租金、償債與利息	60	175	
-	機器租金	-	175	
-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60		業務需要之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編列60千元。
1,121,762	合 計	2,157,626	1,550,000	

附 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單位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9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 位 成 本(元)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菸害防制計畫				1,054,385	
1.加強推動地方菸害防制工作				330,0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2.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				306,839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3.建置多元戒菸服務體系				133,6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4.辦理菸害防制研究及監測				28,185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5.推動菸害防制人才培訓及國際交流				32,25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6.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				223,511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衛生保健計畫				1,096,241	
1.加強推動地方衛生保健工作				330,0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2.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				214,566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3.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計畫				70,316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4.事故傷害防制及口腔、聽力等保健計畫				108,129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5.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				135,503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6.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				60,575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7.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				71,152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8.加強衛生保健之傳播宣導				106,0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一般行政管理				7,000	無適當單位可資衡量。
合 計				2,157,626	

本 頁 空 白

参 考 表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9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2年(前年) 12月31日實際數	科 目	94年12月31日 預計數	93年(上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一)
2,180,871	資 產	2,168,870	2,298,837	-129,967
2,180,871	流動資產	2,168,870	2,298,837	-129,967
2,180,397	現金	2,122,790	2,257,201	-134,411
	短期投資			
474	應收款項	520	380	140
	預付款項	45,560	41,256	4,304
	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其他資產			
2,180,871	資產總額	2,168,870	2,298,837	-129,967
68,389	負 債	25,764	20,255	5,509
66,702	流動負債	23,964	18,605	5,359
	短期債務			
66,702	應付款項	23,964	18,605	5,359
	預收款項			
1,687	其他負債	1,800	1,650	150
1,687	什項負債	1,800	1,650	150
2,112,482	基金餘額	2,143,106	2,278,582	-135,476
2,112,482	累積餘絀(-)	2,143,106	2,278,582	-135,476
2,112,482	累積賸餘	2,143,106	2,278,582	-135,476
2,180,871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168,870	2,298,837	-129,967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五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 9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均利(費) 率	預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2,150,626	
菸害防制計畫	千元			1,054,385	1.加強推動地方菸害防制工作330,000千元 2.建構無菸環境，辦理全方位菸害教育306,839千元 3.建置多元戒菸服務體系133,600千元 4.辦理菸害防制研究及監測28,185千元 5.推動菸害防制人才培訓及國際交流32,250千元 6.菸害相關癌症防治計畫223,511千元
衛生保健計畫	千元			1,096,241	1.加強推動地方衛生保健工作330,000千元 2.擴大推動國家防癌計畫214,566千元 3.加強重要慢性疾病防治計畫70,316千元 4.事故傷害防制及口腔、聽力等保健計畫108,129千元 5.加強婦女健康及生育保健135,503千元 6.推動職場健康及體適能60,575千元 7.衛生保健工作之研究發展71,152千元 8.加強衛生保健之傳播宣導106,000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1,542,107	
菸害防制計畫	千元			764,512	
衛生保健計畫	千元			777,595	
前年度決算數				1,117,442	
菸害防制計畫	千元			451,267	
衛生保健計畫	千元			666,175	
91年度決算數				477,197	
菸害防制	千元			206,040	
衛生保健	千元			271,157	
90年度決算數				-	
菸害防制	千元			-	
衛生保健	千元			-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 費	福利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績效 獎金	其他	退 休 金	卹 償 金		分 擔 保 險 費	傷 病 醫 藥 費	提 撥 福 利 金	體 育 活 動 費	其 他							
					菸害防制計畫																		
兼任人員																		-	-	391	391		
衛生保健計畫																			-	-	1,234	1,234	
兼任人員																			-	-	1,234	1,234	
一般行政管理																				-	-	154	154
兼任人員																				-	-	154	154
合 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1,779	1,779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菸害防制 計畫	衛生保健 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
338	1,779	用人費用	1,779	391	1,234	154
338	1,779	超時工作報酬	1,779	391	1,234	154
292,306	473,513	服務費用	645,256	372,100	266,625	6,531
282	540	郵電費	2,383	602	1,781	-
14,060	20,126	旅運費	19,011	5,692	12,961	358
155,593	115,54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40,449	89,642	50,492	315
52	253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906	220	366	320
-	35	保險費	76	28	48	-
8,783	15,831	一般服務費	21,560	7,869	8,353	5,338
113,536	321,184	專業服務費	460,871	268,047	192,624	200
2,294	4,199	材料及用品費	9,365	760	8,350	255
178	960	使用材料費	1,355	-	1,235	120
2,116	3,239	用品消耗	8,010	760	7,115	135
3,487	8,465	租金、償債與利息	6,740	4,570	2,110	60
2,848	7,560	房租	3,900	3,600	300	-
639	175	機器租金	800	-	800	-
-	12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80	120	-	60
-	610	什項設備租金	1,860	850	1,010	-
823,337	1,062,04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494,486	676,564	817,922	-
224	204	會費	590	-	590	-
820,955	1,056,26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486,646	673,514	813,132	-
1,430	4,78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濟	3,700	3,000	700	-
728	80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3,550	50	3,500	-
1,121,762	1,550,000	合 計	2,157,626	1,054,385	1,096,241	7,000

附 錄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基金

固定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9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期末餘額	說 明
資產	-	-	-	-	
負債	-	-	-	-	